

※服務學習認證注意事項：

壹、認證時間

- (一)國中階段新生開學後所累計之服務時數才可登錄。
- (二)服務時間為假日、課後時間或其他經學生家長、班導師同意下之適當時間。
- (三)班(週)會、社團活動時間，以任課教師向學務處提出申請並通過方能進行。

貳、實施內容

- (一)學校每學期應鼓勵每位學生熱心參加服務學習活動。

(二)執行方式

1. 新生入學時由學務處活動組發給每位同學「服務學習時數認證卡」，供紀錄服務內容及認證用。
2. 本認證卡請同學每月交由學藝股長登錄於電子檔並上傳至學務處活動組信箱，遺失者除具服務證明文件得補登外，其餘不予補登。
3. 認證時數：
 - (1)參加校內服務由各承辦服務之處室主任或組長核章認證。
 - (2)校外服務請學生出示校外服務單位核發之證明文件，由學務處認證。
 - (3)學校教師或社團安排至社區或他校進行服務學習活動，須事先向學校提出申請，並經由學務處審核通過以確保其具教育意義及活動安全性。

參、校外服務學習機構

學生校外服務學習機構發證及認證單位需依據本市公告「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之機構，始得採計。(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超額比序服務學習機構查詢網址：<http://163.26.134.3/12service/12service.aspx>)

未經臺南市政府公告之校外服務機關須由學校列入所擬具之「民德國中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後，留校備查始可採計。

校外服務學習之申請須事先取得家長同意，並繳交家長同意書至學務處活動組，未經申請之校外服務學習時數不予採計。

肆、民德國中校外服務學習機構一覽表：

序號	校外服務學習機構
1	臺南市各區之「里辦公室」、「區公所」、「戶政事務所」開立之服務證明」。
2	「公立圖書館」開立之服務證明。。
3	「公立國中小各行政辦公室」，由教務處或學務處、輔導室、總務處等所開立之服務證明。

伍、累計時數查詢

學生個人每學期所累計之服務時數可經由「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學習表現查詢系統」網路平台 <http://jhquery.tn.edu.tw/tnlogin.aspx/>，自行登錄帳號密碼查詢。